

##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棒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40811 版面 三版

## 重振棒運的曙光

● 王宗蓉 ●

近日各級棒球賽正在海內外各地舉行，我們很明顯地看出：我國業餘成棒及青棒的實力較強，較之世界一流隊伍並不遜色，但青少棒就弱了些，少棒則在遠東區預賽中已三年與冠軍絕緣，遑論角逐世界盃錦標賽了。

少棒是青少棒、青棒以及成棒的基礎，今天在成棒賽中，代表我國出戰的名將想當年都是少棒的選手，今日少棒不振，明日成棒即繼起乏人。少棒不振的原因很多，最主要是國小對於組織少棒隊伍的興趣衰退。據悉：教育部已決定與中華棒球協會聯手重振棒運。初步擬定的辦法是——指定國小卅所，每年補助廿萬用以發展少棒，國中則指定十校，每年補助卅萬。高中指定三所，每年補助卅五萬，大專院校則指定四、五校，每年補助十五萬。經費來源將由中央政府及地方各負擔一半，有關實施的細節，預定本月十六日集會討論。據說：棒協對此決定深感欣慰，屆時，棒協也將提出正在研擬的「技術援助辦法」，以期為棒運共同獻智、獻力。

有關教育部將指定「棒運重點學校」輔導的辦法，事實上是教育部推展學校體育多年以來的一項既定措施，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即公布實施「長期培養中小學優秀運動人才實施辦法」，七十二年二月又公布了「長期培養大專院校優秀運動人才實施要點」，根據上兩項辦法，目前台灣省與台北市、高雄市，據說已有卅九所大專，一百八十五所高中高職，四百六十九所國中及六百八十七所國小，被列為「重點發展學校」。不過，為數不少的學校已受到指定為「重點發展」，且已獲經費補助，但各校是否切實執行體育發展？是否已「收效」？為澄清這些問題，教育部以應在此次擴大指定棒運重點發展學校之前，先建立所謂評鑑、考核制度。

由於這兩年常有體育經費被學校移作他用的傳聞，更有甚者學校為保有補助的經費，不惜到他校「挖角」，這不僅影響到其他學校培植運動員的興趣，更違背了教育部當初設置「重點發展學校」的原意。而對這些不符合規定的「重點發展學校」自當以客觀的評鑑制度作適當的處理。我們已與威廉波特三年無緣，希望棒協在未來一年中，全力以赴，重新獲得遠東區代表權，以重振我當年雄風，並穩固基礎。

